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2017-082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及解除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菁先生的通知，林菁先生于2017年11月2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82万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于2017年11月28日办理了其持有的本公司586万股股票的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业务。

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林菁 | 是 | 447 万股 | 2017 年 11 月 27 日 | 2019 年 11 月 27 日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20% | 自用 |
| 林菁 | 是 | 335 万股 | 2017 年 11 月 27 日 | 2018 年 8 月 27 日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89% | 自用 |

二、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林菁先生于2016年10月31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86万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用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开始日期为2016年10月31日，质押结束日期为2017年11月30日。2017年11月28日，林菁先生办理了上述586万股股票的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业务。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菁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86,028,1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6%，本次办理完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部分股票质押业务后，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78,8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5%。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9日